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陕中庆审民基字（2016）第 43—1 号

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并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陕中庆审民基字（2016）第 43-1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规定，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编制了其 2015 年度工作报告。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在 2015 年度工作报告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公益支出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3,372,626.85	
本年度总支出	389,981.50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68,171.5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1,500.00	
行政办公支出	10,31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10.92%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5.59%	

2.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本表列示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	-------	----

	现金	非现金	
1. 陕西鑫辉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00,000.00		校园文化建设
2. 安东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奖学金或者其他
3. 西安学府考研培训中心	35,000.00		校园文化建设
4. 陕西宇阳石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奖学金
5. 陕西恒智文都教育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校园文化建设
6. 烟台杰瑞工矿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0		奖学金
7. 石工 91 级校友	30,000.00		校园文化建设
合计	305,000.00		

3.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成本	总计
1. 校园文化建设	305,000.00		311,171.50	311,171.50
2. 奖学金	116,000.00	57,000.00		57,000.00
合计	421,000.00	57,000.00	311,171.50	368,171.50

4.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校园文化建设-购置景观石和文化石	张海青	236,690.00	64.29%	购置景观石、文化石
2. 校园文化建设-购置实验设备	陕西东方天时家具有限公司等	49,984.00	13.58%	购置实验设备
3. 奖学金	西安石油大学	57,000.00	15.48%	发放奖学金
合计		343,674.00	93.35%	

5. 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本年度未发生委托理财业务。

6. 投资收益

本年度未发生投资收益。

7.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基金会的关系
西安石油大学	屈展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2)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无。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西安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陕西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西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